重庆市荣昌区教育委员会

关于荣昌区2025年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滋蕙计划项目资助对象的公示

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利用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开展滋蕙计划资助中西部普通高校家庭经济困难新生，一次性补助其家庭到被录取高校交通费及短期生活费。荣昌区2025年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滋蕙计划项目资助对象评审工作已完成，现将符合条件的学生予以公示。

一、公示对象

详见荣昌区2025年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滋蕙计划项目资助对象名单。

二、公示期限

2025年8月27日—2024年9月2日。

三、反映情况的基本要求

（一）各级干部及群众如认为公示对象不符合资助条件，请以书面、电话或来人等方式向区教委反映。

（二）反映人必须用真实姓名，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真实、具体，敢于负责。不允许借机故意捏造事实，泄愤报复或有意诬陷。如有诬陷等行为，一经查实，将严肃处理。

（三）受理人员对反映人和反映的情况严格保密。

四、受理单位和电话

荣昌区教委办公室，电话：023-46789239

荣昌区教委机关纪委，电话：023-46766623

荣昌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电话：023-46330587。

附件：荣昌区2025年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滋蕙计划项目资助对象名单

 重庆市荣昌区教育委员会

2025年8月26日